

## 奕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奕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经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3年1月13日（星期五）15:00。

（2）网络投票时间：

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1月13日（星期五）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1月13日（星期五）9:15-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本次会议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 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股权登记日：2023年1月9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 截至股权登记日2023年1月9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的股东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该股东代理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广东省东莞市东城区同沙科技工业园奕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调整董事会成员人数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提案2、3、4为等额选举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邓玉泉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2	选举邓可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3	选举吴树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3.01	选举胡加娥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2	选举阮锋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4.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4.01	选举王彩萍女士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4.02	选举孙坤兰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说明：**

提案1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提案2、3、4实行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应选非独立董事3人，独立董事2人，非职工代表监事2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其中议案3为选举独立董事提案，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提案2、3将以本次股东大会提案1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相关内容为前提条件，若《公司章程》未获通过，公司将尽快补选董事会换届候选人人选。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规定，本次会议审议议案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的，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3年1月11日（星期三）9:00-11:30，13:30-17:00；

2、登记地点：广东省东莞市东城区同沙科技工业园奕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函登记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3、登记办法：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 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 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会议登记日下午5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 **四、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人：谢张

联系电话：86-769-38830828

传真：86-769-38830829

电子邮箱：ir@yidong.com.cn

地址：广东省东莞市东城区同沙科技工业园

邮编：523127

2、公司股东参加会议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 **六、备查文件**

1、《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授权委托书

3、股东登记表

特此公告。

奕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28日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51123
- 2、投票简称：奕东投票
- 3、填报表决意见

(1)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1票	X2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第1项提案，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独立董事（第3项提案，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2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2位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③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第4项提案，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2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在2位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非累积投票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年1月13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年1月13日（现场会议召开当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 附件 2

## 奕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奕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以下指示代为行使表决权及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 的栏目可 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 票提案					
1.00	关于调整董事会成员人数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累积投票 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邓玉泉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2	选举邓可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3	选举吴树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3.01	选举胡加娥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2	选举阮锋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4.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4.01	选举王彩萍女士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4.02	选举孙坤兰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委托人单位名称或姓名（签字/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

委托人证券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股份性质：

是否具有表决权：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附注：1、单位委托须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2、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3、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上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提案不得有两项或多项指示；

4、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 3

奕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登记表

截止2023年1月9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时本人（或本单位）持有奕东电子（301123）股票，现登记参加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股东名称（姓名）	
联系电话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户号码	
持有股数	
日期	